

证券代码：300492

证券简称：山鼎设计

公告编号：2016-022

四川山鼎建筑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山鼎建筑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定于 2016 年 5 月 17 日（星期二）召开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16 年 5 月 17 日（星期二）14:00

（2）网络投票时间：2016 年 5 月 16 日—2016 年 5 月 17 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 年 5 月 17 日 9:30 - 11:30，13:00 - 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 年 5 月 16 日 15:00 至 2016 年 5 月 17 日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一）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

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16年5月10日

7、出席对象：

(1) 于股权登记日2016年5月10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8、现场会议地点：四川省成都市锦江区下东大街216号喜年广场B座·成都榛悦隆堡酒店多功能厅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由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具体为：

- 1、审议《关于<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审议《关于<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审议《关于<2015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4、审议《关于<201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 5、审议《关于<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6、审议《关于<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7、审议《关于<2016年度经营计划与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8、审议《关于确定2016年度公司董事报酬的议案》；
- 9、审议《关于<201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 10、审议《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11、审议通过《关于<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述职。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6年4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或文件。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16年5月13日上午9:00-12:00，下午1:30-5:00

2、登记地点：四川省成都市锦江区东大街芷泉段6号时代1号37F山鼎设计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3、登记办法：

(1) 法人股东进行会议登记应提供：法人股东由其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附件一）、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办理登记手续；出席人员应携带上述文件的原件参加股东大会。

(2) 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附件一）、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出席人员应携带上述文件的原件参加股东大会。

(3) 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附件二）以便登记确认。传真或信函须在2016年5月13日17:00前送达董事会办公室方为有效。来信请寄：四川省成都市锦江区东大街芷泉段6号时代1号37F山鼎设计公司董事会办公室，邮编：610065（信封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不接受电话登记。

4、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于会议召开前半小时内到达会议地点，并请携带相关证件的原件到场参会，谢绝未按会议登记方式预约登记者出席。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1、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 本次股东大会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5月17日9:30-11:30，13:00-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2) 投票代码：365492；投票简称：山鼎投票

(3) 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①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②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00元代表总议案，1.00

元代表议案一，2.00 元代表议案二，以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如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示相同意见，则可以只对“总议案”进行投票。本次股东大会需表决的议案事项及对应申报价格如下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对应的申报价格
	总议案（对本次会议的全部议案进行表决）	100.00
1	《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00
2	《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0
3	《2015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3.00
4	《201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4.00
5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00
6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00
7	《2016 年度经营计划与财务预算报告》	7.00
8	《关于确定 2016 年度公司董事报酬的议案》	8.00
9	《201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9.00
10	《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0.00
11	《关于<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11.00

③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 股代表同意，2 股代表反对，3 股代表弃权。委托数量与表决意见的对照关系如下表：

表决意见	委托数量
同意	1 股
反对	2 股
弃权	3 股

④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⑤不符合上述规定的申报无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视为未参与投票。

2、采用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5月16日15:00至2016年5月17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3) 股东根据获取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网站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3、网络投票的其他注意事项

(1) 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2) 股东大会会有多项议案，股东仅对其中一项或者几项议案进行投票的，在计票时，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会，纳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总数的计算；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其他议案，视为弃权。

五、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总经理 LIU JUNXIANG(刘骏翔)

电话：(86) 28-8671 3701

传真：(86) 28-8667 2200

邮箱：cendes.bso@cendes-arch.com

2、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出席者交通、食宿费用自理，并需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

六、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2、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七、授权委托书（附件一）、参会股东登记表（附件二）的格式附后特此公告。

四川山鼎建筑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4月23日

附件一：

授权委托书

致：四川山鼎建筑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本人）出席四川山鼎建筑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5 月 17 日召开的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会议审议事项行使表决权，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结束之日止。

序号	议案名称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201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4	《关于<201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5	《关于<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6	《关于<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7	《关于<2016 年度经营计划与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8	《关于确定 2016 年度公司董事报酬的议案》			
9	《关于<201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0	《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1	《关于<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注：对于以上议案，请在该议案后选定的选项上“√”以示选择该项。每议案只能选一个选项，多选、不选或以其他方式选择视同弃权。

如果委托人未对上述议案作出具体表决指示，受托人可否按自己决定表决：

意见选项	具体意见
可以	
不可以	

委托股东姓名及签章：

受托人签名：

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票账号：

委托股东持股数：

委托日期：

附件二：

四川山鼎建筑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个人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名称			
个人股东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姓名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出席会议人姓名/名称		是否委托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编	
个人股东签字/法人股东盖章			

附注：

- 1、请用正楷字填上全名及地址（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相同）；
- 2、已填妥及签署的参会股东登记表，应于 2016 年 5 月 13 日 17:00 之前送达、邮寄或传真方式到董事会办公室，不接受电话登记。
- 3、上述参会股东登记表的简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